

互联网金融与电子商务融合发展探析

姚娇娇

锦州市财力保障中心，辽宁省锦州市，121000；

摘要：互联网金融和电子商务的融合创建出新型数字经济生态系统，改变商业交易和金融服务运行方式。本文从融合机制、实践形态、价值创造、风险特征等角度来分析两者之间的互动关系，探讨融合过程中支付清算、信用评估、资金配置等重要环节的创新路径。研究表明融合发展提高了交易效率和用户体验，但是也带来风险交叉传染、监管协调等新问题，需要从技术、制度、市场等层面协同推进。

关键词：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场景融合；数字生态

DOI：10.64216/3080-1486.26.03.109

互联网技术的广泛使用促使商业模式以及金融服务发生改变。电子商务平台积累的交易数据为金融服务创新打下了基础，金融功能的嵌入又提高了商业平台的竞争力。二者由简单的支付工具对接演变为深度融合的生态系统，形成相互促进的发展态势。探究融合机制和实践途径，对理解数字经济发展规律有重要的意义。

1 融合发展的内在逻辑与驱动机制

1.1 交易场景与金融需求无缝对接

电子商务场景本身就有高频、即时的资金流转需求。第三方支付工具利用创新的账户体系以及实时清算能力，有效地解决了传统银行系统不能满足电商全天候、高并发交易结算的问题，并把交易双方的时效和信任诉求平衡起来。就跨境电商牵涉的外汇兑换，跨境清算这些繁杂流程而言，金融科技给予简化途径，缩减了参与门槛。金融服务深度嵌入到交易场景当中，用户在购物时不需要跳转，极大地改善了体验，也提高了流程效率。

1.2 数据资源的双向赋能效应

电商平台所积累的大量用户行为数据、商户经营数据，给信用评估赋予了宝贵的资料。对消费偏好、交易频次、评价内容等各方面数据进行聚合分析，可以建构起立体化的信用画像，帮助金融机构突破传统征信的局限，给没有信贷记录的人提供授信依据。平台实时的、可验证的交易流水、物流库存等数据为风险评价赋予了新的角度，使得金融服务更加精确地契合需求周期。相反，金融活动所产生出来的信用以及资金流动的数据，也可以使平台优化流量分配，识别出优质的客商并降低欺诈风险，从而形成一种双向赋能、价值倍增的数据协同生态。

1.3 用户粘性与生态闭环的强化

嵌入式金融服务大大提高了用户对于平台的依赖程度和使用频率。消费信贷产品释放了购买力，促进交易规模；理财功能留住用户资金，形成稳定的资金池，同时保持支付的灵活性^[1]。会员权益同金融账户的绑定，加大了用户的转换成本。面向商户端的供应链金融等配套服务稳定平台供给侧，保证商品和价格的竞争性。平台凭借满足用户购物、支付、理财、融资等各方面的需要，成功地建立了一个高协调性、不可替代的商业生态闭环，从而形成起了牢固的竞争壁垒。

2 典型模式与创新形态

2.1 支付工具的演进与基础设施升级

第三方支付由网关模式转变为账户体系，形成起独立于银行之外的资金流转网络。账户模式通过绑定银行卡或者充值的方式来完成支付，大大简化了交易流程。快捷支付、二维码技术虽然提升了线上效率，但也将支付带到了线下。聚合支付整合了各种渠道，方便用户选择的同时降低了商户的接入成本。跨境支付通过和服务商合作实现本币计价、自动换汇。区块链等技术的运用也提高了跨境清算的效率。支付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支撑着电商交易的增长，同时给更多的金融服务集成创造条件。

2.2 消费金融产品的场景化渗透

分期付款等消费金融产品深度嵌入电商场景，降低大额消费的心理门槛，提高交易规模。平台和金融机构联合实行实时审批，达到无感授信体验。利用用户行为数据来设置虚拟信用卡以及预授信额度，可以提高消费的即时性。根据不同的品类设计了不同的金融方案，从而实现了精细化经营。联名信用卡等产品把用户的消费权益和平台深度绑定起来，加强了用户的粘性。消费金

融扩大了市场边界，也培养了信用消费文化，形成了良性循环。

2.3 供应链金融的生态化延伸

电商平台凭借对交易数据的掌握，将金融服务延伸至供应链的上下游。供应商可以凭借确认订单来获得融资，提前得到生产资金。分销商的铺货需求通过库存融资来满足，平台根据销售、库存数据动态调整授信额度。物流、仓储等环节细分出的金融产品涵盖了供应链的各个节点。利用区块链等技术，应收账款凭证可以实现可信流转，核心企业的信用可以传递给更多的供应商，改善了中小企业的融资环境。平台给予生态化金融服务之后，把供应链资源融合起来，整体效率与竞争力得到改进^[2]。

3 价值创造与效率提升

3.1 交易成本的多维度降低

业务整合大大地降低了用户在不同平台间进行切换的成本。用户无需切换就可以在电商场景中实现付款，商户收账由原来的次日到账提升为实时到账，资金周转率得到极大提升。平台利用规模优势获得更好的费率，部分节省下来的成本可以转化为商品价格优惠。电子发票和支付信息自动关联，简化了报销以及税务手续。在跨境交易中，利用智能算法来完成外汇兑换，可以有效地控制汇率的损失。自动化对账、智能合约的加入使人工干预减少，纠纷处理成本降低。这些成本节约降低了市场参与的门槛，使更多的中小商户加入进来，丰富了市场供给。

3.2 用户体验的系统性改善

金融服务的深度融合使得用户在购物流程中就可以得到分期方案，无需另外申请，提高了决策和转化的效率。智能支付系统会记录用户的偏好，根据用户的偏好自动匹配最优的支付方式和优惠组合，简化操作步骤。集成账单管理工具，提供统一的财务视图。人工智能客服可以全天候对常规咨询进行回应，提高服务效率。根据用户画像做个性化的推荐，达到金融产品和商品的精准对接。后台静默运行的风险控制体系，在保障安全的基础上，尽可能地减少了对正常用户流程的打扰。以用户为中心的设计理念有效地降低了金融服务的使用门槛，促进了普惠金融的发展。

3.3 市场效率的整体性跃升

融合模式有利于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面向商户的流动资金支持使商户可以更灵活地应对市场的变化。面

向消费者的信贷服务可以满足潜在需求，平抑市场波动。数据驱动的精准营销可以降低获客成本、提高营销效率。信用体系的健全减少了欺诈行为的发生，降低了总体交易的风险溢价。透明价格加方便的比价工具，带来了更加充分的市场竞争。平台积累的大量交易数据，是认识消费趋向和产业动向的珍贵资料。金融资源能更有效地进入实体经济，金融中介成本降低，资本配置的总体效率得以提升。

4 融合过程中的风险挑战与制约因素

4.1 风险的交叉传染与放大效应

电商平台和金融业务紧密相连，使风险在各个领域之间互相传递。商户经营不善造成资金链断裂，会降低供应链金融的资产质量，进而危及平台资金安全。消费者过度借贷所形成的债务负担，在经济下行的时候集中暴露出来成为违约风险，影响消费信贷资产的回收。平台流动性管理不善会引发挤兑风险，大量用户同时提现会导致资金链紧张。技术故障或网络攻击造成的支付系统瘫痪，不但会影响交易完成，还会引起用户对平台的信任危机。由于数据泄露事件所造成的用户信息被用于诈骗，这既影响了平台的声誉也侵害了用户的权益。平台方以市场支配地位捆绑销售金融产品，限制用户的选择权，引起反垄断的注意^[3]。资金池模式下的期限错配，即用短期资金做长期投资，积攒了流动性风险。这些风险因素互相交织，单个环节出现的问题就可能引发连锁反应，给整个生态系统造成冲击。

4.2 监管协调的复杂性挑战

融合业态打破了传统金融监管的行业界限，电商平台既是商业经营主体又是金融服务提供者，不能简单归为某一种监管对象。支付、信贷、理财等多元金融业务监管主体不同，协调难度加大。互联网企业的技术基因和金融机构的合规文化不同，创新速度和监管适应性之间存在张力。部分平台用科技之名行金融之实，规避金融牌照的要求，形成监管套利。数据跨境流动所牵涉的法律适用、隐私保护、国家安全等议题，加大了监管的难度。消费者权益保护面临新挑战，算法推荐会诱导过度消费，不当催收侵犯用户权益，投诉处理机制还不健全。反洗钱、反恐怖融资的监测难度加大，小额高频交易的分散性给可疑行为的识别带来了困难。监管科技发展滞后，监管部门的数据获取与分析能力同行业创新不匹配，无法对其进行有效监督。

4.3 技术安全与信息保护压力

平台系统稳定与否直接影响到交易、资金的安全。高发情况下系统负载的管理要依靠强大的技术架构来支撑,任何宕机都会造成交易中断以及用户流失。分布式系统比较复杂,给漏洞排查增加了难度,黑客攻击手段不断升级,网络安全防护需要不断投入。生物识别技术的应用提高了身份认证的便利性,但生物特征信息泄露之后不能更改,其风险后果更严重。第三方服务商接入之后,攻击面变得越发庞大,供应链安全成为新的研究课题。用户数据的采集、存储、使用有复杂的合规要求,不同国家和地区法律的不同增加了跨境业务的合规成本。算法决策不透明导致公平性质疑,怎样在保护商业机密和保障用户知情权之间取得平衡,是对企业社会责任的考验。数据滥用、非法交易等现象屡禁不止,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外部监督体系是保证融合健康发展的前提。

5 优化路径与协同治理机制

5.1 技术标准与互联互通建设

推动支付接口、数据格式、安全协议等技术标准的统一,降低不同平台之间的对接成本。开放API接口让中小企业可以轻松接入成熟的金融科技能力,避免重复建设。建立行业性的信息共享机制,在保证商业机密、用户隐私的前提下实现黑名单、风险预警等信息的流通来提高整个行业的风控水平^[4]。区块链等分布式技术用在联盟链的建设上,实现多方参与的可信数据交换。云计算基础设施共享降低了中小平台的技术门槛,提高了市场竞争的公平性。网络安全技术不断更新,加密算法更新,入侵检测更新,应急响应体系更新,构建起多层防护体系。开源技术社区的建设加快了创新成果的迅速扩散,推动了行业技术的发展。

5.2 差异化监管与审慎包容并重

按照业务实质而非机构类型来实施功能监管,相同的业务适用相同的规则,消除监管套利空间。对创新业务进行分类分级管理,高风险领域严格监管,低风险领域给予更大的自主空间。建立监管沙盒,让新模式在受控环境下试运行,及时发现问题并作出调整。加强监管部门之间信息共享、协调配合,对于跨行业的风险做穿透式监管。提高监管科技能力,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智能监管,增强风险识别的前瞻性、准确性。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细化信息披露义务、纠纷解决方式、赔偿责任承担等。建立动态调整的监管体系,根据市场的发展以及风险的变化及时对规则进行修改,

使监管具有适应性。平衡创新激励和风险控制,既不扼杀新业态,也不放任风险积累,实现守正与创新的统一。

5.3 行业自律与社会共治体系

行业协会发挥自律管理的作用,制定行业规范和操作指南,引导企业规范经营。建立信用评级、信息披露制度,提高市场透明度,发挥市场约束作用。推动企业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完善风险管控体系,加强合规文化创建。加强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提高行业的整体素质。消费者教育活动使用户能识别风险、理性消费、提高自我保护能力。畅通社会监督渠道,包括媒体监督、公众举报、第三方评价,形成多元共治的格局。学术研究机构的独立研究给政策制定提供智力支持,促进理论与实践的良性互动。国际交流与合作促使全球规则趋同,应对跨境业务引发的监管挑战,共同维护数字金融秩序。

6 结束语

互联网金融与电子商务相融合,这是技术和市场两方面因素共同促成的,重新塑造了商业生态系统及金融服务的组织架构。融合带来的效率提升、成本降低、体验改善推动数字经济蓬勃发展,给经济增长注入新动力。伴随而来的风险交叉、监管难题、技术安全等各方面问题,都需要政府、企业、社会各方面共同来应对。技术标准统一可以减少互联互通成本,差异化监管可以平衡创新和风险,行业自律可以加强内生约束,三者一起构成治理体系。未来应该继续推进技术创新,健全制度建设,改善市场环境,促使融合向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方向发展,充分释放数字经济的潜力,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和社会民生。

参考文献

- [1]程学良.吉林省农产品电子商务与互联网金融协同发展研究[J].中国储运,2024,(12):181-182.
- [2]刘宇锦.互联网金融与电子商务融合发展探析[J].商场现代化,2024,(07):39-41.
- [3]王玲.互联网金融与电子商务融合发展[J].今日财富,2024,(02):95-97.
- [4]支晗晶.互联网金融与电子商务融合发展研究[J].科技经济市场,2023,(11):16-18.

作者简介:姚娇娇(1982.01-),女,汉族,籍贯:辽宁省锦州市,学历:大学本科,职称:经济师,研究方向:金融方向。